

(豫)新登字 01 号

中国现当代著名作家文库

胡适代表作

张菊香 编 责任编辑 曲 哲

河南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郑州农业路73号)

郑州市邙山书刊商标装璜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开本 787×1168 毫米 1/32 印张 15.625 插页 1 字数 356000

1994年1月第1版·1995年1月第2次印刷 印数 3,500-8,500

ISBN7-215-02263-3 I·254 定价:18.10 元

前 言

在群星璀灿的中国现代文坛上，胡适也许算不上是一颗最耀眼的明星。尤其是在政治斗争尖锐、复杂的中国近现代历史上，胡适以其对蒋家王朝的拳拳忠心，始终充当着对国民党政府“忠言极谏”的铮臣，蒋氏父子政治舞台上高级“票友”的角色。这就足以使持着不同政见、观点的学者们难以冷静、客观、公允的对他进行研究、评价。

然而，今天，当胡适应该被“盖棺论定”，胡适研究已经可以成为一个纯然的“历史命题”、“学术命题”的时候；当我们的学术视野已可能越过遮眼浮云跃上历史峰颠的时候，我们重新检索全部材料，力求对这样一个复杂的历史人物做出尽可能客观、公允、符合历史主义的评价，这不啻是一项十分迫切而饶有趣味的任务。

胡适是谁？在今天青年们的眼中，也许是一个有些陌生的名字。然而，诚如老作家冰心所言，在五四时代大学生们的心目中“胡适先生是我们敬仰的‘一代大师’^①”。他在哲学、文学、历史、宗教、社会学、教育学……等等的成就，奠定了他在中国近现代文化史、学术史上无可替代的历史地位。他首举义

① 冰心《回忆中的胡适先生》，载《新文学史料》1991年第4期。

旗，发动了一个以白话代替文言的运动，倡导并尝试新文学创作，创作出中国现代诗史上第一部白话诗集，创作出中国现代话剧史上的开山之作；他将现代文化意识和现代哲学、文学、史学观念引入哲学、文学、历史、宗教研究领域，写出中国第一部哲学史、第一部白话文学史、第一部禅宗史以及大量的古典小说研究考证文章，尤其是他的《红楼梦》研究更开一代“新红学”之风。他对传统文化的整理和重构在中国近现代的文化史、学术史上，有着承前启后、继往开来的不朽意义，并使他毫不逊色地成为中国现代学术史、中国现代文学史上的奠基人之一。

—

胡适，安徽绩溪县人，1891年12月出生在上海，原名嗣糜，行名洪辟。胡适，是他的二哥胡洪雅在他应考出国留学时，为他更改的名字，取适者生存之意。

胡适的祖辈世代乡居，靠小本经营为生，父亲胡传（1841—1895），资质聪颖，曾进学秀才，笃信宋儒理学，先后在东北、广州、郑州、苏州、上海、台湾等处任职。胡适五岁时，父亲因病故于厦门。

胡适幼时，很得父母亲的钟爱，其父遗嘱称：“糜儿天资颇聪明，应该令他读书^①。”胡适五岁起，便进家塾读书，读的是四书五经。然而最吸引他兴趣的却是《幼学琼林》中那些有趣味的神话、故事的注文。之后，他又读了《水浒传》、《三国演义》、《红楼梦》、《儒林外史》、《聊斋志异》以及一些弹词、传奇、

① 胡适《四十自述》。

笔记小说等。从中，他既深得中国传统文化的滋养，又受到白话散文方面的训练，帮助他“把文字弄通顺了”，这为他后来倡导白话文学，进行古代小说方面的研究奠定了最早的基石。徽州文化传统的熏陶，从父亲那里接受的程朱理学遗风的影响，母亲的严格管束以及她那仁慈、温和又很刚强的性格，这些都在胡适的成长与性格的形成中打上了深深的烙印。

1904年春，胡适离开家乡到上海就学。先进梅溪学堂，后入澄衷中学。在此期间，他读过邹容的《革命军》、梁启超的《新民说》、《中国学术思想变迁之大势》、严复译的《天演论》，受到杨千里新思想的影响，开始接触了自然科学知识和西方的文化。这些都使他大开眼界，知道了四书五经之外，还有那么多新鲜的学术、思想。尤其是梁启超的《中国学术思想变迁之大势》，第一次给了他“一个学术史的见解”，他发心要为之续作，“这一点野心”就成了他后来“做《中国哲学史》的种子”^①。

1906年夏，胡适考入中国公学。公学试行民主制度，一切大事由评议部集体讨论决定。胡适深受这里民主空气的影响，在这里他也增长了不少新的见识。不久，他参加了以改良社会为宗旨的“竞业学会”，在该会创办的《竞业旬报》创刊号上，胡适以“期自胜生”为笔名发表了第一篇白语文《地理学》。从此，他一发而不可收，先后又以铁儿、希疆、适之、冬心等署名，发表小说、翻译小说、随感、札记、丛话、传记文、议论文、诗歌等作品多篇。《竞业旬报》第24期后由胡适接编，至40期停刊。有时全期的文字，从论说到时间，差不多都是他作的，这给了他一

^① 胡适《四十自述》。

个整理思想、作白话文的极好训练机会，为他日后的学术、文学成就打下了较好的功底，白话文从此便成了他熟练掌握的一种工具。

在中国公学期间，他因病休养而得到读大量古诗的机缘，他自己也发愤作诗并多与同学们唱和，一时间在校颇有少年诗人之名，这又决定了他一生“从此走上了文学史学的路”^①。

1908年秋中国公学发生风潮，多数学生愤而退学另组“中国新公学”，胡适也随之转入。不久，新公学解散。正当胡适感到前途茫茫、忧愁烦闷的时候，他遇上了一班“浪漫的朋友”，便跟着他们玩麻将、吃花酒、捧戏子、打茶围，几个月之中，终日在“昏天黑地里胡混”。终于有一日，因在一家“堂子”里醉酒与巡捕厮打，被送到巡捕房。而这却成了他精神上的大转机。从此他十分懊悔，决心闭门读书，预备赴考第二期庚款“留美官费生”。

1910年夏，胡适考取留美官费生并于这年八月赴美求学。初在绮色佳康南耳大学选读农科。一年半后又转习文科，攻哲学文学。1915年9月转入哥伦比亚大学哲学系研究部，师从实验主义哲学大师杜威，笃受其影响而至终生。

胡适在美国留学期间，对美国的社会政治宗教文化等诸方面做了深入的考察。在政治思想、哲学思想、文化思想乃至治学方法等诸方面，都深受影响，形成了他以民主、自由、科学、人道为核心的民主主义世界观。留学期间，他参加过许多次的政治集会，这影响到他终生对政治的浓厚兴趣，他对西方各种哲学思潮，也都广撷博采。其中用力最勤的是对杜威派的实验主义哲学

^① 胡适《四十自述》。

的研读。在哥伦比亚大学，他选读了杜威的两门课：《论理学之宗派》、《社会政治哲学》，并精读了他的各种著作。尤其是杜威的《思维术》一书对胡适更产生了深远的影响。该书中杜威认为有系统的思想，通常要通过五个阶段：一、困惑疑虑阶段；二、决定这疑虑与困惑究在何处；三、寻找一个解决问题的假设；四、在这些假设中选择其一作为对他困惑和疑虑的可能解决的办法；五、求证出最满意的解决。胡适据此，又据自己及中国学者们的经验，将治学的法则概括为“大胆的假设，小心的求证”。诚如他自己所说，这一方法“主宰了我四十多年来所有的著述”，“这一点实在得益于杜威的影响。”^①

在美国留学期间，胡适曾主编《学生英文月刊》、《留美学生季报》。他还选修了训练讲演的课程，并开始了他后来的讲演生涯，这一兴趣对他历四五十年而不衰。

1917年上半年，胡适完成了他的博士论文《中国古代哲学方法的进化史》的写作，结束了他的留学生活，于7月初返回祖国。9月受聘为北京大学教授，主讲中国哲学史。这时正当新文化运动的发轫时期，胡适以其在美国所接受的科学、民主、人道、自由的新文化意识登上五四新文化运动的历史舞台，成为新文化运动的先驱者和倡导人之一，做出了广有影响的贡献。他将早在美国期间即与友人讨论过的关于文学革命的意见，写成《文学改良刍议》一文，成为他提倡白话文学的正式宣言，得到了新文化运动其他倡导者们的热烈响应。之后，他接连发表了一系列鼓吹文学革命的文章及创作，结集出版了白话诗集《尝试集》，白话散文剧本《终身大事》、白话的翻译小说集《短篇小说》等

① 《胡适口述自传》，唐德刚译注，1981年3月台北传记文学出版社版。

等。这些著译，尽管带着尝试性的特点，显示出白话文学运动初期的某些稚气与缺陷，然而，它们在新文化运动发展史上的拓荒作用，却是功不可没、永载史册的。

胡适还积极参与了《新青年》、《每周评论》、《新潮》等杂志的编辑工作，并撰写了一些批判旧道德，提倡新道德，批判旧文化，提倡新文化的文章。如《易卜生主义》、《贞操问题》、《论贞操问题》、《“我的儿子”》等，在新文化运动初期都具有一定的积极意义。

1917年7月胡适发表《多研究些问题少谈些主义》一文，遂与李大钊等人展开了一场关于“问题与主义”的论争。1921年初胡适致信陈独秀主张《新青年》“注重学术思想艺文的改造，声明不谈政治”，又受到鲁迅等的反对，从此新文化阵营发生分化。1922年5月胡适创办《努力》周报，并在该刊上发表诗文，鼓吹好政府主义，主张对恶势力作“一点一滴的改良”。1923年胡适与徐志摩等组织“新月社”，创办《新月》月刊。该刊因发起对人权问题的讨论，对国民党政府曾稍有微词。1932年5月胡适与丁文江等人又创办《独立评论》，标榜“不依傍任何党派”的“独立精神”。但在阶级斗争尖锐剧烈的情势下，超政治的自由主义立场，只能是一种自欺欺人的幻想。实际上，胡适对国民党政权的依附也日益明显。三十年代中期，胡适责难反政府的爱国学生运动，支持反动军警镇压学生的暴行，并公然赞颂蒋氏政权“剿共”之胜利，彻底表现了他对蒋氏王朝的拳拳忠心。

抗战爆发后，胡适曾出任国民党政府驻美大使。在此期间，他奔走于美国及西欧各国之间，往来游说，争取世界舆论对中国的同情、支持和援助，为中华民族的抗日战争，竭尽了一己之努

力。

抗战胜利后，胡适被国民党政府委任为北京大学校长，并参加了国民党政府的“制宪国民大会”。1948年国民党统治行将崩溃，胡适在国民党第一届国民代表大会上以预备会议临时主席的身份与吴敬恒等二百人联名拥蒋介石为“总统”。不久，蒋介石宣告引退，胡适也于北平解放前夕，被国民党专机接往南京，4月赴美，寓居纽约。

1950年5月，胡适被聘为美国普林斯顿大学葛思德东方图书馆馆长。1954年7月国民党政府委任胡适为“光复大陆设计委员会”副主任委员。1958年4月回台湾就任“中央研究院”院长，定居台北。1962年2月，因心脏病猝发，在台北病逝。

胡适的一生，走过了一条漫长、复杂而又充满矛盾的人生历程。

在政治道路上，他的气质、学识、经历和处境，使他对政治始终保持着历久不衰的兴趣；然而，他毕竟又是一位忠厚质直、勤勤恳恳的学者。他努力地寻求着解救中华民族的道路；然而，他的经历和地位又使他毕竟不能真正的了解工农疾苦和里巷民情，这就使他对中国共产党所领导的人民革命运动，始终处于背离的地位并抱着反对和敌视的态度，直到晚年流落到台湾后，他还屡屡发表文章与演说，攻击中国共产党及其领导的中国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对蒋氏王朝，他虽忠心不二，但净言、闲语也不少，这又使他一生都未能成为蒋氏父子的“重臣”，而只能算得上是个幕僚与净友。

在文化的选择上，他“旧学邃密”，深染于孔孟之教；而又“新知深沉”，尤笃信实验主义。因而，在他身上，既有着中国

士大夫阶级的儒雅气，又兼有浓厚的自由主义的欧化绅士风。他既对传统的中国文化做过深厚的温情脉脉的维护；又对现代的西方文明礼赞讴歌不绝。他一方面孜孜不倦地整理国学古籍；又一方面勤勤恳恳地翻译介绍西方哲学思想和文学作品，甚至大声疾呼，要使我们民族“衰老”的文明“充分世界化！”唯其如此，胡适才成就为一位由“传统中国”向“现代中国”发展过程中继往开来的启蒙大师，中西学问俱粹的一代学人。

二

胡适是中国现代白话诗的开山之人。自1916年7月他写《答梅觐庄》这第一首白话诗以来，共约二百余首白话诗问世。1920年3月，他的白话诗集《尝试集》出版。这是胡适生前自己编选的第一本、也是唯一出版了一本诗集。1964年台湾商务印书馆影印出版了一册《胡适之先生诗歌手迹》，共收1922年以后胡适所写的诗词六十七首。其中四十四首曾由胡适自己初选为《尝试后集》。《尝试后集》胡适生前并未付梓，1971年才由台北胡适纪念馆编辑出版，首次面世。

1916年7月以前胡适曾写了不少旧体诗词，这里姑不论列。

1916年7月22日正在美国留学的胡适在与友人任叔永、梅觐庄探讨可不可以“俗语白话”入诗的论争中，写下了第一首一千多字的白话游戏诗《答梅觐庄——白话诗》，这首诗后面的跋语中他说：“实地试验，前不必有古人，后或可诏来者。知我罪我，当于试验之成败定之耳。”从此，胡适便把能否成功地用白话写诗看做文学革命成败的最关键的问题来对待，并由此而开始了他在白话诗创作道路上筚路蓝缕的跋涉。1920年3月，他的第一部白

话诗集，也是中国现代文学史上白话诗的开山之作《尝试集》问世。《尝试集》出版后毁誉不一，一班守旧派的批评家们，讥其使用“引车卖浆者语”入诗，而大加嘲笑诋讽。而梁启超先生却以极大的热情，盛赞了这一前无古人的尝试，他曾致信胡适说：“《尝试集》读竟，欢喜赞叹得未曾有，吾为公成功祝矣。”至四十年代，《尝试集》的再版竟达十五六次之多。此后，胡适曾自谓，他在白话诗的写作方面是“提倡有心，创造无力。”因而，他并没有用很多精力再去致力于白话诗的写作，只在其他的研究写作之余，偶或又陆续写下一百多首白话新诗。

综观胡适的白话诗作，具有这样一些特色：

清顺达意的诗风。

胡适曾自评：“吾诗清顺达意而已”，这确系贴切中肯之言。他主张诗的“第一条件便是‘言之有物’”^①，注重之点在言中之物，在质不在文，至于那表现物之言，质之文，他以为愈明白清楚愈好。他极推崇白居易的《道州民》，黄庭坚的《题莲华寺》，杜甫的《自京赴奉先咏怀》等一类的诗，尤其深爱通俗小说中浅近的诗词乃至打油诗，而极厌恶那些无病呻吟、故弄玄虚之作。他以为那些看不懂而必须注解的诗，都不是好诗，只是笨谜而已，因而他把“明白清楚”立为写诗的第一个律条，并决绝地认为“凡是好诗没有不是明白清楚的”。固然，这并不等于说“明白清楚就是好诗”^②，自然意旨不嫌深远，写诗要有寄托，但意旨、寄托之外，言语必须明白清楚。

这样的诗论主张确已贯穿在胡适自己的白话诗创作之中。他以明白清楚、朴实无华的文字，写下了一首首清新、流利，时而

^① 《尝试集·自序》。

^② 胡适《谈谈‘胡适之体’的诗》。

显出一些逸趣或韵致，时而又显得过于浅露质直。缺乏含蓄的诗歌，在中国现代白话诗坛上形成了胡适所独有的清顺达意的一派诗风。如他的《窗上有所见口占》一诗：

两个黄蝴蝶，双双飞上天；
不知为什么，一个忽飞还。
剩下那一个，孤单怪可怜；
也无心上天，天上太孤单。

作者用朴实无华的白描，写下了他看到一双蝴蝶分飞后的寂寞感受。这里没有很深藏的意旨，也没有更幽远的蕴蓄，文字却清新、流利、明白、畅达，绝无艰涩拗口的迂腐气和刻意雕饰的绮靡风。

写于1923年12月的《秘魔崖月夜》也是用清新晓畅的文字，抒写了对友人的怀念：

依旧是月圆时，
依旧是空山、静夜，
我独自踏月归来，
这凄凉如何能解！

翠微山上的一阵松涛，
惊破了空山的寂静，
山风吹乱了窗纸上的松痕，
吹不散我心头的人影。

作者把对友人怀念的挚情，寄托在对空山、静夜、松涛的描摹记写之中，清新质朴的文字之间流淌着一种情感的韵律。这种寓情于景的描写是中国传统诗词的表现手法，但在文字表达上却全然跳出了传统诗词的格律与限韵，显示出白话诗歌的自由与清新。

然而，应该承认的是，胡适的白话诗歌虽然有清顺达意之长，但又往往流于过于清浅直露，不够含蓄，缺乏幽深，寡于韵味。诗歌固然不可艰深难懂、雕饰斧凿，使读者莫知所云，非详加注解不能领会其中三昧。但诗歌也不必过于浅露质直，毫无蕴蓄。一切艺术作品表现生活时都应“以一当十”，十分“吝啬”，更何况形式短小的诗歌。诗歌较之于其它文学样式应该更讲究韵味、含蓄、幽深、朦胧，这早已成为中外古今诗人和读者们的共识。

胡适的诗却是明白清楚有余而蕴蓄幽深不足，缺乏朦胧之美，因而也少有余香和回味。在他的笔下，白云的飘浮，明月的高照，雨后的沉闷，游子的乡情，都写得那么直露、清浅，一览无余，使人读之如见一片清浅的池水，一眼见底，毫无蕴藏，因而也享受不到艺术创作引发的联想、回味乃至再创造而带来的美感和愉悦。

胡适诗风这种清浅的流弊，也许是缘于白话诗在尝试和探索之始，作者故意要与太“文”的古诗拗一调，故意要以极白的白话入诗，以显示文学革命的胜利。然而，不意中它却使胡适的诗走上了另一魔道，在一定程度上背离了诗歌创作的规律。

剪裁得当的诗体。

胡适自称，他做诗的第二个律条便是：“用材料要有剪裁。消极的说，这就是要删除一切浮词凑句，积极的说，这就是要抓

住最扼要最精采的材料，用最简练的字句表现出来。”^① 他的诗，诗意有时虽显浅露，但绝不冗长、累赘，用浮词凑句堆砌成篇。成诗后，有时还大砍大削，以留下最扼要最精采的材料，如1924年1月，他写下这样一首小诗：

坐也坐不下，
忘又忘不了，
刚忘了昨儿的梦，
又分明看见梦里那一笑。

这首诗的初稿曾是三段十二行，后来改削为两段八行，后又删成一段四行。这一段四行的小诗却也十分精练地表现出对挚友相思、绵绵不绝的那份情意，洗伐得十分精粹而得当，的确令人感到“增之一分则太长”。胡适的白话诗一般的说写得都极短小精当，即或稍长的诗也经过了比较严格的剪裁，将可有可无的段、句都做了认真的锤炼删削，令人感到内容充实而辞语简练，绝无铺陈堆砌或庸音足曲之弊。如写于1919年12月的《上山》一诗，作者通过写上山时通常遇到的几个环节，表现了不避荆棘劳乏、努力攀登高山的意象，全诗虽有十二个段落之长，但每一段落意象简洁，词语精练。

努力！努力！
努力往上跑！

我头也不回，

^① 胡适《谈谈‘胡适之体’的诗》。

汗也不揩，
拼命的爬上山去，

.....

树桩扯破了我的衫袖，
荆棘刺伤了我的双手
我好不容易打开了一条路爬上山去。

.....

我在树下睡倒，
闻着那扑鼻的草香，
便昏昏沉沉的睡了一觉。

.....

猛省！猛省！
我且坐到天明
明天绝早跑上最高峰
去看那日出的奇景！

就诗歌所包孕的内容、意象来说，全诗剪裁得还是很精粹而得当的。

然而，胡适的诗有时又显得过分注意剪裁而致稍嫌拘泥，写得不够放情和潇洒。这自然与胡适的个人气质不无关系。胡适是一位理智的、具有考据癖的学者型的诗人。他的诗，往往显得理性有余而挚情、激情不足，矜持、冷静有余而飘逸、热烈不足。剪裁固然在一切文学样式中都是必要的，然而诗却更多的是激情的产物，“登山则情满于山，观海则意溢于海”才能写出激动人心的好诗。以理性剪裁的工夫，扼杀情感的奔腾流泄，并不是诗歌创作的上乘之道。在这方面，胡适诗剪裁得当的诗体，却又

显示出负面的效应。

平实淡远的意境。

胡适曾经说过：“在诗的各种意境之中，我自己总觉得，‘平实’、‘含蓄’、‘淡远’的境界是最禁得起咀嚼欣赏的。‘平实’只是说平平常常的老实话，‘含蓄’只是说话留一点余味，‘淡远’只是不说过火的话，不说‘浓得化不开’的话，只疏疏淡淡的画几笔。”又说：“我决不敢说我近十多年来的诗都做到了这种境界，不过我颇希望我的诗不至于过分的违反我最喜欢的意境。”^①可以看出，胡适的诗的确是在着意地追求那种平实而淡远的意境，并且达到了一定程度的成功。1931年12月友人徐志摩遇难身死后，胡适写下这样一首诗：

狮子踞伏在我的背后，
软绵绵地他总不肯走。
我正要推他下去，
忽然想起了死去的朋友。
一只手拍着打呼的猫，
两滴眼泪湿了衣袖：
“狮子，你好好的睡罢——
你也失掉了一个好朋友。”

作者没有浓笔重抹地去抒写对挚友的痛惜、悼念之情，没有着意地去刻写听到友人猝死后感到的哀婉与遗憾，而是把对好友怀念的感情，寄托在这样平淡的抒写之中。这不加雕饰的、睹物思

① 胡适《谈谈‘胡适之体’的诗》。

人的平实意境，却很质朴的表达了对友人绵长怀念的那份真情，很耐人咀嚼和体味。

写于1925年的《也是微云》，也是如此：

也是微云，
也是微云过后月光明，
只不见去年的游伴，
也没有当日的心情。

不愿勾起相思，
不敢出门看月，
偏偏月进窗来，
害我相思一夜。

作者借助微云、淡月这些平实的景物描写，创造出诗的境界，意在表达对友人相思怀念的深情。诗中没有表述那些热烈的炽情，没有“浓得化不开”的语句，但在疏疏淡淡的景物描写中，自有一份质朴而纯真的感情，令人反复吟咏、思味。

应该指出的是，胡适固然有不少诗注重创造平实淡远的意境，但他的诗中也有些却别无意境可言。这便使他的一些诗作平实有余而淡远不足。如1920年胡适在病中写的一首诗：

三年了，
究竟做了些什么事情，
空惹得一身病，
添了几多年纪！